

股票代码：001234

股票简称：泰慕士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在审议本事项时履行了回避义务未参与表决，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1、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人民币 6 万元（税前），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绩效考核，不享受绩效薪酬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2、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，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。其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（包括工资、津贴、补贴和职工福利）、绩效薪酬组成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、实际经营情况、个人履职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绩效考评，并据此作为

确定薪酬的依据。其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(包括工资、津贴、补贴和职工福利)、绩效薪酬组成。

4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在子公司领取的，按照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4、本薪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规定执行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2026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8日